第四届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

学术创意大赛通知

中国优选法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会

二○一八年二月

**一、大赛简介**

1.1名称

中文名称：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

英文名称：China National CollegeStudents Competition on Energy Economics（简称CNCEE）

1.2大赛组织机构

（1）主办单位

中国优选法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会（简称:中国“双法”学会）

（2）发起单位

北京大学国家资源经济研究中心

北京化工大学

重庆大学

复旦大学

哈尔滨工业大学

湖北工业大学

华北电力大学

江苏大学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南京师范大学

清华大学能源环境经济研究所

山东工商学院

山西财经大学

天津大学

武汉大学

西安科技大学

西南财经大学

延安大学

浙江工业大学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中国科学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能源与环境政策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大学

中国矿业大学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3）承办单位

中国“双法”学会低碳发展管理专业委员会

山东工商学院经济学院

山东能源经济协同创新中心

（4）协办单位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工商管理学院

华北电力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人文经管学院

中国科学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系统分析与管理研究所

（5）顾问委员会（排名不分先后）

蔡晨《中国管理科学》主编

陈大恩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成金华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池宏 中国优选法统筹与经济数学研究会

房建成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韩文科 国家发改委能源研究所

何建坤 清华大学

雷涯邻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李一军 国家基金委管理科学部

吕建中 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

潘教峰 中国科学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

齐中英 哈尔滨工业大学

史丹 中国社会科学研究院

陶澍 北京大学

锭明 国家能源局

徐伟宣 中国科学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

杨勇平 华北电力大学

张国宝 国家能源局

张建宇 美国环保协会

（6）评审委员会

邀请国内相关专业专家组成评委会，人数不少于11人，评委会名单在决赛前公布。

（7）大赛组委会

组委会主任：范英

组委会成员：（各发起单位各派一名代表组成组委会）

秘书长：张兴平

副秘书长：郭剑锋 冯连勇 唐松林

秘书处：刘寅鹏 李梦洁 刘宁 王霄飞 郭晓敏 陈雷

1.3 大赛背景

能源和气候变化问题是当今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并引起国际社会广泛、持续的关注。能源作为社会经济发展的基础，在世界经济体系中扮演着重要角色。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不仅可以缓解能源短缺问题，同时也是应对全球气候变化的有效途径。实现能源革命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涉及到企业经营、技术创新、政府政策与监管、市场导向等多个领域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因而培养能源经济领域的高级专业人才是一项重要的任务。围绕能源经济问题开展大学生的学术创意大赛是提升能源经济学科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环节之一。

由中国优选法统筹法和经济数学研究会低碳发展管理分会发起的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已经成功举办了三届，在能源经济与管理领域产生了积极的社会反响。应广大师生要求，中国优选法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会第四届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将于2018年8月18日-19日在山东工商学院举办。

二、大赛赛题

2.1参赛对象

全日制普通（含民办）高校在校本科生、硕士研究生以及博士研究生。参赛学生需组成1-4人的团队，学历构成不限。

2.2赛题涉及的领域及类型

2.2.1 赛题涉及的主要领域

（1）能源经济（含能源金融、能源贸易等）

（2）能源环境与气候变化

（3）能源战略与能源安全

（4）能源市场与监管

（5）能源政策

（6）能源企业经营管理

2.2.2赛题类型

（1）研究论文类

参赛选手可自行命题，以规范的学术论文格式提交，中英文均可。

（2）调研报告类

参赛选手可以根据能源经济领域的重要议题和社会现状，进行调查研究，撰写 调研报告。

调研报告格式不限，内容应包含主要结论和相关分析。

（3）政策建议类

参赛选手可以自行确定政策建议的题目，并撰写报告。格式不限，内容应包含政策建议和支撑材料（数据、方法或调研依据）。

（4）创新创业设计类

参赛选手可以根据能源领域技术创新、创业方面的研究和调查，撰写出设计报告。

2.3作品要求

2.3.1内容要求

（1）作品是参赛团队独立完成（可由1名教师指导完成），内容完整；

（2）内容需要有详细的计算或调研过程，以及充分的论证；

（3）禁止抄袭，不得直接采用相似的项目研究报告；

（4）申报作品禁止使用已有的专利、著作或论文；

（5）若引用他人成果需说明并指明出处。

2.3.2格式要求

（1）参赛作品按照研究论文、调研报告、政策建议、创新创业设计的方式分类申报和编写，计算过程也可以附录形式给出；

（2）按照大赛组委会规定的方案格式要求进行排版（见附录1）。

2.3.3提交要求

（1）按照大赛组委会规定的格式报名（见附录2）和提交作品；

（2）遵循大赛组委会规定的提交时间，逾期提交无效。

2.3.4每位参赛选手只能参加一个作品，不能重复参赛，一经发现取消其所有参赛作品资格。

2.3.5作品所有权说明

参赛作品所有权归参赛团队所有。若单人参加，作品的所有权属于个人；若团队人数大于1人且作品不可分割，则团队成员共同使用作品；若团队人数大于1人且作品可分割，则团队成员可自由使用属于自己部分的作品。

**三、评审流程**

3.1有效作品认定

负责单位：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组委会

评审办法：大赛组委会对各提交的作品进行认定，选出有效作品。

3.2初赛评审

负责单位：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组委会。

评审办法：评审委员会依据《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评审标准》（见附件３）对有效作品进行初赛评审，产生晋级总决赛作品。晋级作品在大赛网站公示一周，若无投诉异议则进入总决赛环节。

3.3全国总决赛

负责单位：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组委会。

评审办法：晋级总决赛的团队进行现场陈述和答辩，评委依据《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总决赛评分标准》打分，按照平均得分产生全国获奖名单。

总决赛地点：山东工商学院。

总决赛流程：

（1）现场陈述：选手到场陈述参赛作品的主要内容，时间不得超过15分钟，要求用PPT展示。未按指定时间到场的选手视作弃权。

（2）答辩环节：每份作品陈述结束后，评委对作品进行点评并提出问题，由申报者进行回答。比赛的问答时间不超过5分钟。

3.4奖项公示

所有获奖作品将在大赛网站公示。若发现抄袭、重复参赛等情况，大赛组委会有权力随时撤销奖励并通报。

**四、奖项设置**

大赛获奖作品数量为报名参赛队数量的15~20%，其中，三等奖由评委会根据投稿评选确定，不参加总决赛；入围总决赛的作品，由评委会在答辩现场按照《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总决赛评分标准》进行无记名打分，汇总后决出以下奖项：

（1）参赛队优胜奖，下设：

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总决赛现场打分确定）、

三等奖（评委会评选确定）；

（2）优秀指导教师奖：获得全国特等奖和一等奖团队的指导教师；

（3）优秀组织奖：在大赛作品组织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颁发证书。

**五、日程安排**

5.1大赛报名

时间：2018年4月20日至5月10日

形式：参赛团队填写报名表（附件２，可在大赛网站进行下载），通过邮件发送至大赛邮箱，以收到回复确认为准。

5.2作品提交

时间：2018年6月20日至7月10日

内容：各参赛队将已完成的作品（电子版）按要求通过邮件发送至大赛邮箱，以收到回复确认为准。

5.3作品评审

时间：2018年7月30日前

内容：大赛组委会根据《第四届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评审标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

5.4全国总决赛名单公布

时间：2018年8月1日至5日

内容：评审结果通过邮件通知各参赛团队。

5.5全国总决赛

时间：2018年8月18日

内容：全国总决赛在山东工商学院进行，包括现场陈述和评委问答两个环节，由大赛组委会统一安排。现场答辩队伍需准备答辩相关材料，并按要求时间报到。

5.6颁奖大会

时间：2018年8月19日

内容：颁奖大会在山东工商学院举办。

**六、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滨海中路191号，山东工商学院

邮政编码：264005

联系人：郭晓敏  山东工商学院经济学院

联系电话：0535-6903594

大赛邮箱：nyjjds@126.com

大赛网站：http://lowcarbon.csp.escience.cn/dct/page/1

微信公众平台：能源经济

中国优选法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会

二○一八年二月二日